

云南省镇雄县安尔水库工程建筑工程一切险及第三者责任险（二次）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云南省镇雄县安尔水库工程已由云水许可（2022）59号文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镇雄水投水利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云南润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政府资金和企业自筹，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项目内容：安尔水库工程位于坝址位于以萨河上游麦车村附近，距镇雄县城公路里程约67km，距昭通市约240km，是一座以灌溉、场镇供水和农村人畜饮水等综合利用的中型水利工程，等别为III等，水库最大坝高为74.5米；工程由枢纽工程、输水工程和水土保持工程组成，枢纽工程由大坝、溢洪道、导流输水放空隧洞组成，输水工程由主干管、北干管和南干管组成。

2. 建设地点：昭通市镇雄县以萨河上游麦车村。

3. 项目投资：概算总投资 91772.94万元，拟投保金额为建安工程费：45051.16万元。

4. 招标范围：承担本项目建设规模范围内的建筑工程一切险及第三者责任险，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批复的初步设计概算范围内的枢纽工程、灌渠工程、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金属结构及安装工程、隧洞工程、临时工程、水土保持工程、环境保护工程等列明的工程范围内，包含在建及已建成（含变更）的永久性工程、辅助工程、临时设施、施工便道等（以批准的实施性施工组织设计为准）。

5. 保险期限：建筑工程一切险及第三者责任险工期为48个月，保险期限自合同签约次日0时起至交工验收之日24时止。

6. 保险金额：物质损失部分：人民币 45051.16 万元；第三者责任险：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 2000.00 万元。

7.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者企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具有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保险公司法人许可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有效期内），投标人应为总公司或其具

有独立履约能力的分支机构，同一商业保险机构的总公司和分公司不能同时投标。

4. 财务要求

财务状况良好并提供近三年（2020年至2022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2020年以后成立的公司提供从成立至今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2023年以后成立的公司可提供自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资金存款证明。

5. 信誉要求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在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问题。商业信誉良好，在经济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财务会计资料无虚假记载、银行和税务信用评价系统中无不良记录。投标人信誉良好，投标人当前未因不良行为记录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禁止投标；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四、资格审查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审查后不合格的《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时间：2024年02月20日09时00分起至2024年02月24日23时59分；

5.2 地点：云采招阳第三方招标与采购服务平台（官网：<https://www.ebidcn.com>）；

5.3 方式：网上获取；

5.4 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2024年02月20日09时00分起至2024年02月24日23时59分，登录平台上传以下加盖公章的扫描件至平台进行审核：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原件②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③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④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

5.5 招标文件费用在平台报名资料审核通过后采用现金方式缴纳，招标文件每份售价人民币600元/份，售后不退。

注：若文件费需要开具发票，不管是专票还是普票，必须对公账户汇款（财务联系电话0871-68393672。）。

开户名称：云南润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昆明金源支行；

账号：2502060319024801929；

5.6 缴费成功后，即可在云采招阳第三方招标与采购服务平台下载投标文件。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4年03月12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6.2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及开标地点：云采招阳第三方招标与采购服务平台（官网：<https://www.ebidcn.com>），投标申请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加密版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响应文件传输或在开标会上未使用数字证书（CA）进行网络远程在线解密，因投标申请人原因造成响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响应文件；

注：（1）电子响应文件编制操作详见平台“帮助中心-操作指南-云采招阳专业第三方招采服务平台响应文件编制说明办理流程”，技术支持电话：0871-68509046。

（2）成交投标申请人须提供1份与网上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完全一致的纸质标书及电子文档一份（形式：U盘，PDF或word格式，应包括响应文件所有内容）（办理中标通知书时提供）。

6.3 逾期在网络上上传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6.4 本投标项目的开标将于上述投标截止的同一时间在线远程网络公开进行（无需投标申请人到开标现场），投标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应对开标结果进行网络电子签名确认，在线开标视频详见平台“帮助中心-用户手册-投标在线开标操作视频”。

本项目采用全电子化招标投标。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云采招阳第三方招标与采购服务平台（官网：<https://www.ebidcn.com>）及云南润宇网上发布，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镇雄水投水利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昭通市镇雄县乌峰街道办事处中山路56号

邮 编：657200

联 系 人：万基雄

联系电话：15911404340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润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北市区小康大道德润朗悦湾17栋2718

联系人：计叶坤

电 话：0871-65630677